

## 《穿越聖經》

### 加拉太書（13）繼續講述保羅教導加拉太信徒有關聖靈的果子， 以及信徒間應當彼此分擔重擔的真理（加5:24-6:2）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在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加拉太書5:17-23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加拉太書5:17-23繼續講述保羅教導加拉太信徒有關聖靈的果子的真理。

倘若你渴望得到保羅在加拉太書5:22-23這段經文中所列舉的品格（即屬靈的果子），你就知道這是聖靈在引導你。與此同時，你也必須小心別把個人主觀感覺跟聖靈的引領混淆了。受聖靈引導包括了願意聆聽、樂意跟從，以及能敏銳地分辨出自己的感受跟聖靈感動的差別。讓聖靈來掌管和引導你每天的生活，這樣基督就會掌管你的行為，並且能夠幫助你戰勝私慾。

保羅提到在我們裡面互相衝突的兩股力量，那就是聖靈與老我的罪性。保羅並不是說這兩股力量旗鼓相當，因為聖靈肯定強過罪性。但是我們若倚賴自己的智慧，就會做出錯誤的決定。若靠人的努力去順從聖靈，我們就會失敗。只有藉著聖靈加給我們的能力，我們才能從罪惡的慾望中釋放出來。

我們都有肉體的情慾，這是不能漠視的。為了使我們能夠順從聖靈的帶領，我們必須好好對付情慾，把這股惡勢力釘死在十字架上。肉體的情慾包括了色情、交鬼等明顯的罪行，也涵蓋了野心、忿怒、嫉妒等較隱藏的罪愆。那些漠視或拒絕對付這些罪行的人，反映出他們尚未領受聖靈，生命仍然沒有改變。

聖靈的果子就是聖靈在我們裡面的工作。聖靈所結出的這些品格特性，都可以從基督的本性中找出來，這些都是我們讓基督掌管生命而可以結出的果子。我們不可能靠自己得到這些聖靈的果子。如果我們想在生命中結出聖靈的果子，就必須與基督的生命聯合起來。約翰福音15:4-5記載：“你們要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你們裡面。枝子若不常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；你們若不常在我裡面，也是這樣。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做甚麼。”我們要認識基督、愛祂、記念祂，並效法祂，這樣，我們將會滿足律法的精義，那就是愛神愛人。你希望聖靈在你的生命裡，結出怎樣的果子呢？

因為頒佈律法的神也賜下聖靈給我們，所以讓聖靈充滿的生命必然與神律法的精義吻合。活出聖靈果子的人，比只遵守禮儀卻沒有愛心的人，更能滿足律法。

“聖靈所結的果子，就是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”仁愛排在第一位，也是最重要的。保羅指出，如果沒有愛，我們“就成了鳴的鑼，響的鈸一般”。這樣活著的人就如同行屍走肉，人生變得毫無意義、了無生趣。

今天有許多年輕人懂得很多關於性的事，卻不懂甚麼是愛。愛是聖靈的果子，神會把這種愛賜給信徒，使作丈夫的能愛自己的妻子、作妻子的也能愛自己的丈夫。我認為沒有人會比一對基督徒夫婦更懂得愛，他們真的是彼此相愛！有位牧師曾這樣見證說：“我向我太太求婚的那晚，她並沒有立刻答應，但等到她答應的時候，我們一起禱告，將我們的生命交給主。

我對我太太說：‘我是個講話很直的牧師，將來一定會遇到麻煩，那時我們就要露宿街頭了。’她說：‘如果你無路可走，我還是會跟著你。’那是很高層次的愛。當我們的大女兒夭折時，我親自告訴我太太這個消息，我們一起流淚禱告，這種愛是聖靈的果子。”

“喜樂”，意味著得救者聖潔的快樂。喜樂是聖靈要你活出的果子，正因為有聖靈的引領，我們才有喜樂，生活才有趣味。我真希望教會能有更多的喜樂。世人流連在他們所謂的“娛樂場所”，但臉上卻顯得一點也不快樂。約翰一書1:4記載：“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，使你們（有古卷：我們）的喜樂充足。”靠聖靈而行，能使信徒常常喜樂。親愛的聽眾朋友，你現在喜樂嗎？神希望你我能在基督裡常常喜樂。

屬靈的第三個果子是和平，即有神的平安。宗教不可能給你平安，只有基督才能賜你真正的平安。羅馬書5:1記載：“我們既因信稱義，就藉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與神相和。”

還有其他的屬靈果子。親愛的聽眾朋友，你能恆久忍耐嗎？那是忍耐與長久的熬練。這是我我的弱點，只有聖靈能幫助我們，我們是做不到的。接著就是恩慈的果子，那是仁慈的意思。還有良善，就是親切又堅定的意思，良善意味著積極的善行。羅馬書15:14記載：“弟兄們，我自己也深信你們是滿有良善，充足了諸般的知識，也能彼此勸戒。”以弗所書5:9記載：“光明所結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、公義、誠實。”良善這種善行最終彰顯神的榮耀。

在保羅所列出的這份屬靈果子名單中，信實是忠實的意思，如果你是神的兒女，你就要忠實。如果你結婚了，你必須對你的丈夫或妻子忠實；如果你是個職員，你要對你的工作及領導忠實；如果你是教會會友，你就要對你的教會忠實。不管你在哪裡、你在做甚麼，你都要忠實。接下來是溫柔，意思不是單指溫和而已。摩西和主耶穌是真正溫柔的人。根據出埃及記32章的記載，摩西從西乃山下來，發現百姓在拜金牛犢，因而要受神的審判。摩西當時很生氣地斥責百姓。你絕對不會認為當時的摩西是溫柔的，但因為摩西對神的忠誠以及對百姓的愛心，神看摩西是很溫柔的。當主耶穌把兌換銀錢的人趕出聖殿時，你認為祂溫柔嗎？溫柔絕不是屬世的溫和，也不是軟弱，溫柔是指你願意遵守神的旨意，願意降服在神的旨意之下所表現出來的溫順品格。最後是節制，也就是能自我控制，這是基督徒最需要培養的屬靈品質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加拉太書5章剩下的內容。

加拉太書5:24記載：“凡屬基督耶穌的人，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。”

肉體是甚麼時候釘在十字架上的？當信徒接受基督為救主、相信基督為他們的罪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時，他們也應看自己的肉體死了，他們就會在這個基礎上自己降服。本節經文“同釘”這個動詞的時態顯示這是一些在過去發生的事情。這是在我們悔改歸主的時候發生的。我們為罪悔改的時候，就表示我們決志把罪惡、敗壞的老我罪性、連同一切邪情私慾都釘在十字架上。我們已決意不再為迎合墮落的罪性而活，這罪性不能再轄制我們的生命，但卻可能經常會引誘我們犯罪。當然，這決定也必須不斷在我們的生命中更新。我們要不斷地把肉體置之死地。保羅在羅馬書6:13說：“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；倒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，將自己獻給神，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。”歌羅西書3:3記載：“因為你們已經死了，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。”加拉太書2:20又說：“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，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；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。”這些經文的中心思想是：當基督被釘在十字架上時，信徒也一同被釘在十字架上。現在信徒要在復活的基督裡面，但得勝不是單憑個人的努力，而

是靠順服基督，那是因意志而生出的行動。

加拉太書5:25記載：“我們若是靠聖靈得生，就當靠聖靈行事。”

這節經文裡“行事”的“行”字和加拉太書5:16裡“順著聖靈而行”的“行”字是不同的兩個希臘字。16節告訴我們基督徒“行事”的原則，在這裡則強調信徒當學習如何行事。

因為藉著聖靈在我們身上的工作，我們有了永恆的生命。就讓我們靠著聖靈的能力，活出新的生命。律法永不能給人生命，神也從來沒有要求信徒憑自己的努力，活出律法的要求。

保羅用“靠聖靈行事”幾個字，概括了基督徒總體的生活規範。基督徒是將肉體的情慾和貪婪釘在十字架上的。因此，聖徒應捨棄自私的慾望，遵從聖靈的帶領，在現實生活中以基督為榜樣，多結聖靈的果子。馬太福音7:8記載：“因為凡祈求的，就得著；尋找的，就尋見；叩門的，就給他開門。”

加拉太書5:26記載：“不要貪圖虛名，彼此惹氣，互相嫉妒。”

保羅教導加拉太信徒，不可貪圖世上的一切虛名。今天，我們應該明白，你我永遠不可能成為聖人，惟有基督才是完美神聖的。基督是奇妙完全的神，是美好的救主，是配得我們敬拜的。讓我們開始學習像小孩子般地依賴這位獨一的真神，自覺地做討神喜悅的事。“彼此惹氣”，意思是彼此挑戰，我們不要彼此挑戰、互相嫉妒，我們要學會以神為中心、靠聖靈行事。基督徒的生活並不是不斷往上升的氣球，不接地氣，而是天天腳踏實地地靠聖靈行事。

在本節經文中，我們有三種態度需要避免：第一，貪圖虛名。“不要貪圖虛名”，字面意義是堅持自己虛假或空洞的意見。神不希望基督徒誇大吹捧自己，因為這種行為與一個蒙恩得救的人不相稱。活在律法以下的人，常因他們辛苦得來的成就而驕傲，並嘲弄那些不能達到他們標準的人。律法主義者往往譴責、嚴禁一些在規矩、儀文上的事情，若其他基督徒沒有這種跟他們相同的意見，便會遭他們的誹謗。第二，“彼此惹氣”，即觸怒對方。人若煽動或挑戰別人去符合自己私人的見解，這樣的人便是否定聖靈充滿的生命，他們永遠不會知道別人心裡的困難和誘惑，也從來不會站在他人的角度考慮問題。第三，互相嫉妒。嫉妒的罪往往是因為想要得到一些別人所擁有，而自己卻沒有權利或物質，於是心裡油然而生起妒忌和嫉恨。嫉妒就是妒忌別人超卓的成就、智慧、財產或外表。智慧較少、性格較弱的人，往往會嫉妒事業有成的能人。所有這等特質都不是出於神的恩典。一個真信徒應看別人比自己強。律法主義者嚮往虛假的榮耀。真正的信徒應該注重服事人而不必受關注，勞苦卻不必讓人看見。

加拉太書6章把我們帶到了靠聖靈成聖這一主題，這是本書的結尾部分。信徒既因信得救，卻仍活在律法之下，就必從救恩中墜落。因此，保羅指出：“你們既因信得救，又靠聖靈而行，就結出聖靈的果子。”換句話說，我們已經知道靠聖靈而行意味著甚麼。這是我們信主後必須要開始做的事情，雖然我們偶爾會失敗，但我們要靠聖靈所賜的力量堅持下去。現在我們來看看聖靈的果子，如何在信徒的生命中結出來。

加拉太書6:1記載：“弟兄們，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，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；又當自己小心，恐怕也被引誘。”

經文中提到的“人”指誰？這是一個通用術語，指的是任何一個基督徒。“過犯”，一詞來源於希臘語“意外事故”，該詞有“絆倒”的含義，可能指的不是大罪，而是可怕的錯誤。

如果有人被過犯所勝，該怎麼辦呢？如果有個基督徒為過犯所勝，屬靈的基督徒就要用溫柔的心挽回他，溫柔也是聖靈的果子。經文中“挽回過來”，意思是“使骨折的地方歸位”。打個比方，如果有一個人跌倒、腿折了，該怎麼辦呢？你打算走開，讓他一個人受苦嗎？神說：“屬靈的人要把骨頭接回去，讓他能走。”這是溫柔的靈才做得到的。有個好牧師曾經醉酒，後來悔改、生命得以改變了。他的服事很繁重，有一天他在沉重的壓力與試探之下喝醉了，他覺得很羞愧，第二天便遞交了辭呈。他說：“我要辭職。”執事會同工很驚訝地問他原因。他坦白地說：“我昨晚喝醉了，牧師不該醉酒，所以我要辭職。”這位牧師覺得很羞愧，結果那幾位執事擁抱他說：“我們一起禱告吧。”他們不讓他辭職。那些執事是真正的外科醫師，他們把骨折的地方歸了位，挽回了軟弱跌倒的牧師，後來神很重用他。保羅說：“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；”屬靈的人要用屬靈的溫柔，挽回被過犯所勝的弟兄。一個屬靈的人在生命中有聖靈的果子：即仁愛、喜樂、和平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。保羅繼續強調說：“又當自己小心，恐怕也被引誘。”當你用手指著弟兄、責備他時，不要以為自己能對罪惡具有免疫力，你也可能會受到誘惑而犯同樣的錯。

這裡的“過犯”不是指故意的犯罪，而是指因一時的失誤而犯的過錯。在本節經文裡，保羅指出以下三種事實：第一，基督徒應當挽回犯過錯的兄弟。第二，糾正兄弟過錯之事，應由順從聖靈引導的成熟基督徒來擔當。第三，應溫和地勸勉犯錯的聖徒，且明白成熟的基督徒也有可能犯過錯。

加拉太書6:2記載：“你們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，如此，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。”

有一個人老愛批評聖經，他會指出聖經中某些看似矛盾的地方，然後得出結論說：“聖經是不可信的。”比如，他提出這節經文：“你們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，如此，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。”緊接著，他又讀6:5：“因為各人必擔當自己的擔子。”然後，他抬起頭來，斜眼看著群眾，說：“你看，聖經真矛盾，一個地方說要互相擔當別人重擔，另一個地方卻說你們要各自擔當自己的擔子。”

“擔子”在聖經裡有十一種不同的譯法，表示有許多不同的擔子。有些擔子你可以與人分擔，有些是要自己承擔的，這是又簡單、又合理的答案。每個人都有重擔，這是很平常的事。例如：不是每個人都很富有，不是每個人都健康，不是每個人都有才幹，因此人人都有重擔。有些人有殘缺，有人眼瞎耳聾，有人缺胳膊少腿，我們每個人都不完美，都不一樣，因此都有重擔。連小孩子也有重擔，每個人的重擔又都不同。保羅在這裡把重擔分成兩種：第一種是能分擔的重擔，第二種是不能分擔、必須由自己承擔的重擔。“重擔”這個詞希臘原文是“很重的東西”。在馬太福音20:12，主耶穌談到整天勞苦受熱時就是用了這個字。使徒行傳15:28講述初代教會在耶路撒冷開第一次會議時的決定，經文說：“因為聖靈和我們定意不將別的重擔放在你們身上，惟有幾件事是不可少的，”

今天，有人常說，兩個人分擔一個重擔時，每人只需承擔半個重擔的重量了。有個女人帶著很重的籃子搭公車，她把籃子放在腿上。如果她把籃子放在地上，公車可以分擔她的負擔。有些重擔是可以與人分擔的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裡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甚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做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甚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